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51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和委托代理人 50 人，代表本持股计划份额 23.53 万份，占本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98.7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本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召集和主持，与会持有人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和《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对本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等具体工作。管理委员会对全体持有人负责，向持有人会议汇报工作并接受其监督。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3.53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全刚、孙佳、谢濠键为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选举全刚为本持股

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上述人员任期与本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3.53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授权有效期自本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23.53 万份，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